关于组织申报2023年度广东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指导委员会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职能部门：

根据《关于组织申报2023年度广东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指导委员会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的通知》（粤职创新创业教育委〔2023〕4号）要求，学校组织此项课题的申报，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题范围**

本次申报项目旨在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新时期职业院校创新创业教育指导重大理论与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现实问题为主攻方向，大力推进新时代理论创新、制度创新和方法创新，服务大局，为新时代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提供智力支持。具体选题详见通知。

**二、申报要求**

（一）申请人须为学校在职在岗教学科研和管理人员，且年龄不超过60周岁，具有中级以上（含）职称或硕士以上（含）学历。

（二）每个申请人限主持1个项目申报；作为课题参与人，只能同时参与 2 项他粤职创新创业教育委教改项目申报；项目组成员，来自于本校的成员，不得超过8人（含主持人）。

（三）课题成果：研究报告1份及正式发表的论文1篇。

（四）资助经费为学校资助0.1万元/项，研究周期为2年。

**三、材料报送及要求**

请符合条件且有意愿申报的教职工，**以部门为单位提交**，于**2023年12月17日17：00前**完成《申报书》（附件1）及《项目汇总表》（附件2）的填写，并将电子版发至联系邮箱，系统填报时间及纸质版提交时间另行通知。不受理个人提交申报材料，逾期不予受理。

联 系 人：曾惠娴

联系电话：020-28388104-7777

联系邮箱：[kyc1502@163.com](mailto:kyc1502@163.com)

附件：关于组织申报2023年度广东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教育工作

指导委员会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的通知及附件

教学科研部

2023年12月12日